



Royal Commission
into Violence, Abuse, Neglect and Exploitation
of People with Disability

公開 聆訊

供殘障人士皇家委員會
證人使用之指引

Public hearings
A guide for witness at the
Disability Royal Commission
Chinese (Traditional) | 繁體中文

更包容、
更公平的社會

內容

何謂公開聆訊？	1
出席公開聆訊作證供	2
證人	2
證人陳述書	2
親身出庭作證供	3
接獲傳票	4
公開聆訊如何進行	5
聆訊廳	5
公布聆訊期間提供之證據	6
傳媒	7
法律代表	8
法律援助	8
法律財務援助計畫	9
出庭許可申請	10
輔導與支援	11
聯絡我們	13
隨時留意	14

何謂公開聆訊？

公開聆訊 (Public hearings) 是指正式的法律訴訟程序，證人於聆訊中會作宗教式誓章或非宗教式誓詞，並就事件及爭論點提供與皇家委員會職權範圍相關的證據。

委員會成員於全澳各地進行一系列公開聆訊，以蒐集殘障人士遭受暴力、疏忽、虐待及剝削問題的案件證據。

公開聆訊因這些情況而展開：個人案件、殘障人士及其家人與照顧者如何因某些特定爭議點受到影響。可能包括現任和時任政府、公共和社區服務機構。

此類聆訊通常集中於下述之議題：

- 特定利益範疇，如：教育、殘障人士院舍、醫療及 / 或刑事司法制度
- 資深專家或個人於該類爭論點所作的證供
- 以往政府、公共部門及 / 或社區群體如何回應，他們處事方式本應如何變更，目前如何回應，將來應如何更積極回應。

皇家委員會處理的所有公開聆訊都備有紀錄，而且會於其網站現場直播。皇家委員會處理的每一次公開聆訊都附有現場字幕和澳洲手語傳譯服務。

出席公開聆訊作證供

證人

於聆訊期間作證供的人士稱為證人。

協助皇家委員會進行聆訊的控辯雙方律師，會負責確認於某項特定聆訊應出庭作證的人士。他們會如此行來履行職責：審核呈交予皇家委員會的資料和其他預備文件，與利益團體商討，及審核學術文獻。

而揀選證人則依據這項原則：評估證人的證供如何有助表述或闡述已探討的案件。

證人陳述書

如您已獲准成為公開聆訊的證人，協助皇家委員會進行聆訊的律師可能會要求您提供證人陳述書。一般而言，這份陳述書經律師協助，於審訊前由您自己來擬備。陳述書內應全面列明您向皇家委員會提供的證據。陳述書載有的資料應與聆訊進行的特定事件相關。

皇家委員會可能會要求您於聆訊期間呈交證人陳述書、或作證供，也許兩者均有。並非於聆訊時提交證人陳述書的任何人士均須作證供。

於聆訊時提交證人陳述書或作證供的任何人士，亦能於聆訊進行前、後、及期間免費使用法律和情緒方面的支援服務。

如果您希望向皇家委員會提供資料，但未獲要求擬定證人陳述書，則可於遞交資料時或私人會議期間分享個人經歷。如欲了解如何與皇家委員會分享個人經歷之詳情，請瀏覽：www.disability.royalcommission.gov.au/share-your-story

親身出庭作證供

某些證人會獲皇家委員會應邀自願出庭作證。

皇家委員會亦持有權力要求證人出庭。通過向證人發出傳票，要求其於聆訊時出庭作證供。

如您獲皇家委員會應邀出庭作證供，可以接受或拒絕。通常，皇家委員會不會強求遭受暴力、虐待、剝削及疏忽待遇的殘障人士作證供。

接獲傳票

儘管您已獲皇家委員會應邀自願出庭作證，接受邀請後，皇家委員一般仍會向您發出正式傳票，予以奉召出庭作證供。這是由於相關條例下，當您接獲傳票時，就有權力受到某些法律保障。

當您接獲皇家委員會發出的傳票時，必須遵從此傳票。依奉召出庭日之前，皇家委員會會儘早向您發出通告。

當您收到傳票時，除了您的律師、相關的輔導工作人員、或其他支援人員外，請勿與第三者商討證供之事宜。

公開聆訊如何進行

如果您於公開聆訊時出庭作證，皇家委員會會以最適合您的方式支援您。如有需要，我們能夠提供諸如交通接送、澳洲手語傳譯和溝通支援等服務。

當出庭作證時，某名委員就證據實情，會要求您作宗教式誓章（宣讀宗教誓章）或非宗教式誓詞（如無宗教信仰或者因任何其他理由不願作宗教式誓章）。

隨後，協助皇家委員會的律師會就證供向您提問。委員會成員亦會提問您。在很有限的情形下，控方或辯方代表律師會於聆訊時盤問您。

聆訊廳

公開聆訊會於方便到達的公共場所進行。視乎聆訊本質和各方需要，聆訊廳內通常會如此安排：

- 所有委員於長櫟位置一同就座
- 而協助皇家委員會進行聆訊的控辯雙方律師的檯面位置，則面向各位委員和證人
- 證人就座於聆訊廳旁邊，以便委員和協助皇家委員會進行聆訊的律師看見
- 聆訊廳後面的座椅面對著所有委員，供大眾和有意觀看和聆聽審訊的任何人士使用，及

- 電視螢幕，用以顯示與聆訊某些部分相關的文件與 / 或透過視像連結讓證人作證供。

聆訊聽內也會有其他人士出入，如：輔導人員、保安、傳譯員、謄錄員和技術工作人員等。這些工作人員旨在確保聆訊順利安全進行。

希望觀看聆訊過程的任何人士可於皇家委員會的網站觀看直播。

公布聆訊期間提供之證據

有時候，皇家委員會可能會就資料應否公布，或公布方式作出指示。例如：會就某名證人身份資料不應洩露，或某類資料絕不應公布而作出指示。此類指示稱為「禁止公布指示」。

皇家委員會將公開聆訊的筆錄刊載於官方網站。亦會將證供發表在皇家委員會報告書內。然而，如證供屬於「禁止公布指示」類別，則不會公布。

傳媒

傳媒可能在場，他們亦會在法庭內部和外部守候。公開聆訊聽內禁止記者拍攝或採訪。如任何證人的身份或任何資料屬於「禁止公布指示」類別，傳媒不得洩露。

證人進出法庭大門入口時，記者常常會拍照或拍攝。但是，於執行「禁止公布指示」令時，記者將被禁止如此。您是否願意和傳媒交談取決於您個人。

法律代表

協助皇家委員會進行聆訊的控辯雙方律師將助其蒐集證據。儘管他們也許會幫助您擬定證人陳述書，卻不能為您提供法律意見，或於公開聆訊期間作為您的代表律師。

如果皇家委員會：

- 邀請您與其律師出席會議
- 邀請您或要求您提供陳詞，及 / 或
- 邀請您或要求您作證供

您可以自行聘請律師為您提供意見及 / 或出席會議或聆訊以保障個人權益。

法律援助

有意與殘障人士皇家委員會接觸的公眾可以免費獲取獨立律師意見和法律資訊

能夠顧及下述需要：

- 與皇家委員會權限、程序、準則相關的資料和意見
- 撰寫證人陳述書
- 與法律問題有關的意見，如：保密協議
- 可能適合您申請的經濟方面援助的資料。

免費致電

1800 771 800，星期一至

星期五；或瀏覽：[www.](http://www.yourstorydisabilitylegal.org.au)

[yourstorydisabilitylegal.org.](http://www.yourstorydisabilitylegal.org.au)

au

法律財務援助計畫

如透過下述方式與我們接觸，我們會為您支付律師費用和其他支出：

- 於皇家委員會開展的聆訊中經傳召、准予出庭作證
- 應邀出席、或出席皇家委員會進行的訊問
- 遵從指示提供資料或書面聲明，供皇家委員會作證之用；及 / 或：
- 遵從指示要求，出示由皇家委員會簽發的文件。

如皇家委員會傳召您以個人身份出庭，您便符合申請法律財務援助的資格。如您的機構獲傳召出庭，您可能符合申請法律財務援助的資格。這將取決於對該機構的經濟能力評估狀況，是否能夠支付律師代表費用，而不會招致財務困難。

司法部網頁列出了申請方法與評估時限的相關資料。請瀏覽：www.ag.gov.au

出庭許可申請

皇家委員會於官方網站上刊載公開聆訊的項目。每次進行聆訊前，與某項聆訊有直接重大利害關係的人士和機構可以申請出庭許可。

須向皇家委員會呈現證據的對象為個人或機構，通常由他們提出准予出庭的申請。申請者可能是個人，及來自各類服務機構和政府機構。

對於申請是否獲得批核，則取決於委員會主席。

如個人或機構於公開聆訊准予出庭，於有限的情形下，他們或許能盤問證人，及 / 或就直接影響自身的案件作口頭陳述。亦能於聆訊作出裁決時提交書面陳述。

如皇家委員會邀請您或要求您於公開聆訊作證供，可以考慮申請准予出庭。除非證人於公開聆訊不僅只作證供，通常他們希望申請准予出庭是為了諸如質問其他證人、或於聆訊時提交有關證據的書面陳述等理由。

准予出庭的申請表格載於皇家委員會官方網站，請使用「皇家委員會公開聆訊出庭許可申請」表格。

輔導與支援

皇家委員會的輔導工作人員能於聆訊進行前後為證人提供支援。他們亦會於所有公開聆訊場合露面，為當日出庭的證人和出席人士提供輔導及支援服務。

Blue Knot Foundation (一所為經歷童年時期創傷後遺症人士提供輔導支援服務的基金會) 為受到殘障人士皇家委員會影響的殘障人士、其家屬和支援人員、或任何人士免費提供專業輔導支援服務和轉介服務。

請致電全國熱線

1800 421 468，熱線每日開放。

如果您失聰、或患有言語聽覺障礙，請致電

133 677 聯絡全國電話轉駁服務 (National Relay Service)，並要求其致電 02 6146 1468。

如果您不能以口頭表述，或需要其他溝通支援服務，可以使用網上聊天設施和發送電郵。如果您希望商討個人使用權利和溝通需要，請電函致：helpline@blueknot.org.au

如果您需要其他語言的支援服務，請致電：

- 1800 421 468 聯絡全國輔導轉介服務 (National Counselling and Referral Service)，同時要求傳譯服務 (屆時輔導工作人員會為之安排)，或：
- 131 450 聯絡即時電話傳譯 (Translating and Interpreting Service)，並向其要求致電 1800 421 468 以接駁致全國輔導轉介服務。

如欲索取任何凸字文件，請致電：1800 517 199。

聯絡我們

電話

1800 517 199，星期一至星期五（公眾假期除外）。

如果您失聰、或患有言語聽覺障礙，請致電 133 677 聯絡全國電話轉駁服務（National Relay Service），並要求其致電 07 3734 1900。

以非英語語言聯絡我們，請致電 131 450 連接免費即時電話傳譯服務（Translating and Interpreting Service，英文簡稱為「TIS National」），讓其知悉您須要轉駁致 1800 517 199。

郵寄地址

GPO Box 1422, Brisbane, Qld 4001.

電郵及網址

DRenquiries@royalcommission.gov.au

www.disability.royalcommission.gov.au

隨時留意

Facebook

facebook.com/disability.royalcommission.gov.au

Twitter

@DRC_AU

Connect 電子專訊

如欲訂閱 *Connect* 雙周版電子專訊，請從我們的網址填妥訂閱表格，或發送電郵致：DRCmailinglist@royalcommission.gov.au



Royal Commission
into Violence, Abuse, Neglect and
Exploitation of People with Disability